

越戰，不可能在越南的戰場上得到解決，因為，越戰的實際戰場，不以越南一國為限。至少越戰有五個戰場。

○越南半島的射擊戰。

③巴黎的和談。

④日內瓦的核子裁軍談判。

⑤美國國內高漲的反戰運動。

⑥華沙的匪、美大使級外交會談。

由於美國的軍事家，不了解越戰的本質，他們所製訂的戰略，是片面的、主觀的，結果，美國打了一場不明不白的仗，到今日和固不可，升級亦難，祇有繼續有限度的、局部的打下去。

巴黎的和談祇是越南戰場的另一面。在戰場上，美國握着戰爭升級的王牌，却不敢將越戰升級，而要在巴黎和談席上與北越覓取妥協，幾乎是不可能的。美國國防部已經坦白地說明，美、蘇兩國的核子均勢凍結後，美國已失去在世界上從事「國際警察」的威信。一切現有秩序的維持，和未來新秩序的制訂，美國不能不遷就蘇聯，與蘇聯共負之。蘇聯今日所掌握的否決權，足以使美國側目的，不是在安理會的，而是關係世界安危，決定世界福禍的任何計劃，任何決定蘇聯都可以出而抵制。這個否決權，建立在「核子均

勢」的基礎上。

當前，尚看不出美、蘇兩國有在世界其他地方改變地圖顏色的意圖。美國有較蘇聯略為強大的威力，可是，有一個比蘇聯人民更善為管理政府的强大民主政治。蘇聯在有幾個戰略敏感地區有隨時趁機靈動的野心，但是，一旦遭遇到美國的警告，便安靜地退縮回去。這均勢維持了將近二十年，至少在目前，雙方並無從事一次核子決戰的意思。唯有越南，戰火不熄，大家震餽難安，都一邊玩弄着「戰爭邊緣」政策，一邊高喊着「友好合作」。

抱怨雅爾達會議的解決方式的祇有中國。美國和蘇聯的論調，都傾向於新秩序，作一次「雅爾達式」的安排。

抱怨雅爾達會議的解決方式的祇有中國。美國和蘇聯的論調，都傾向於欣賞它對安定東北亞洲的貢獻。邏輯上的結論，美國蘇聯加上英國的外交家，很可能為一九四五年二月的雅爾達協定增訂一章，在東南亞加上一條劃分勢力範圍的新界線，把和平與安全，重作一次分割。

我們讀世界史，好像世界史從沒有成功地被修正過。一次錯誤的修正，往往鑄成了下次更大的錯誤。為雅爾達協定增補一章的想法，是令人憂慮的。

五十七年八月三日

# 越戰和談的實質問題

邢國強

各項實質問題：

停炸北越與「侵略」問題。

擴大談判範圍與東寮中立問題。

非軍事區緩衝地帶之保持問題。

會議形式之公開與祕密問題。

軍事態勢之升高與降低問題。

## 一 前言

巴黎會談，自五月十三日開始，在北越強橫勉強的態度下，進行了三個多月，根據雙方代表所發佈之聲明，以及各方的報導，大致上共同認為此次會談，迄今尚無具體進展，至於正式和談究竟在何年何月舉行，尚在未定之天，不過，從雙方這些日子會談的內容中，我們可以看出來已涉及到以下的

如果說越戰和談三月來有些成就的話，祇能說雙方對此次戰爭的目的、要求、以及最後結束的辦法，在會議桌上提出來討論，相互間對這些實質問題作初步意見之溝通，並且從這些透露的觀點，用以因應實際的作戰，產生更有利的戰略與戰術。換句話說，以前雙方在越戰戰場上是埋頭苦戰，現在則有了一個和談的場所，雙方可以在一邊打一邊談的情況下，運用戰爭的最高謀略，求取預期的目的。雖然，在會談期間，多少亦有若干好感的行動，如北越之釋俘等，但這些友好的表示，並不能證明和談前途的樂觀；相反的往往是惡化的前兆，今年五月初越共大舉的攻勢，正是巴黎會談前夕，即可證明。

因而，我們對越戰的看法，可以從會談雙方所透露的實質問題，逐一加以分析，當不難得出比較明確的概念，根據這些概念，可以看出越戰自巴黎會談開始後，雙方在基本戰略戰術上，有些怎樣的改變與計劃，以下願就這一問題加以申論。

## 二 停炸北越與「侵略」問題

巴黎會談開始前夕，北越「人民報」曾揭櫻會談應以美國停炸北越及一切軍事行動為討論的前提，該報以題為「緊急要求」的論文聲稱：「北越同意在巴黎舉行和談，已表示了它的善意，與結束越戰的『誠懇願望』」，現在會談既已開始，美國政府必須立即答應北越的要求。停止對北越的戰爭行為的要求，是「越南人民和世界人民的緊急要求，這是美國不能拒絕的」，並列舉具體的要求為：

(一)停止美國對自清化省至名靈的北越地區的海空攻擊，依照詹森總統三月卅一日宣佈的「有限轟炸」決定，此一地區繼續受到美國的攻擊。

(二)立即停止對北越的「所有」其他戰爭行為，包括偵察飛行，空投傳單，自空中和海上或從寮國走私突擊人員，自軍事區以南砲轟北越，以及派遣船隻進入北越水域從事「挑釁行動與綁架漁民」。

(三)「明確及無條件」的停止對北越的戰爭行動，美國不得加上任何條件。

北越代表阮春水在歷次會談中，一再堅持此項原則，幾乎成爲每會必談

的宣傳教條，雖然美國方面運用各種方法，意圖促使北越改變這一要求，但迄今並無結果，因而，停炸問題乃成爲和談的主要障礙。

(一)正如北越自己所招認的，同意舉行巴黎會談的目的，在乎求得美國對北越之停炸，換句話說，巴黎會談之產生背景，是北越感到轟炸直接的威脅其社會主義建設之進行，是美國「以炸迫和」的產物。

(二)關開南越情勢不談，北越堅持美國停炸，在政治上原有可資利用之藉口，即根據一九五四年日內瓦協定中若干不太明確之條文，攻擊美國援助南越政府與直接參加越戰，是一種「侵略」的行爲，欲圖利用國際壓力，迫使美國就範。

另按美國之援越，係基於歷屆總統艾森豪、甘迺迪、詹森等應越南政府之要求，而所作之對越援助諾言，在根本前提方面，起於北越之向南武力滲透，基於東南亞防禦條約第四條之規定，以及聯合國憲章第五十一條集體防衛之規定，可以採取直接援越之措施。至於一九六四年八月五日美機開始轟炸北越，亦係起因於美國驅逐艦在東京灣遭受越共魚雷艇之攻擊所採取之戰略上之報復，當然，美方援越之主要動機，還在於道義上對東南亞國家之維護，在實質上決不可能構成「侵略」，這是人所共知的。

美方的應付北越此項「侵略」之誣蔑，其對案是迫令北越代表承認軍事

上之南侵，亦可說是北越違反日內瓦協定中和平解決南北越問題之基本原則。美方代表舉出擄獲北越文件及俘虜爲證。(一)確證南越地區有八萬五千人以上之北越軍存在，其中七萬二千人以上爲北越正規軍，包括九個師團，三十七個連隊，九十九個步兵大隊，四十三個戰鬥支援大隊，兩個偵察大隊等武裝部隊中活動，根據俘虜供詞及蒐獲文件獲知，至少有十六名北越將級軍官在南越從事作戰。(二)北越第八十八、第一四一、第一六五等連隊參加五月初攻擊西貢戰役，並有照片，北越將校人員日記，及其他佐證可以證明。

(四) 現有二千名以上之北越士兵，在南越俘虜收容所中。

美方代表提出的北越武裝南侵資料，目的在迫令北越代表承認有軍隊駐在南越，僅此一語，即可作為停炸北越的交換條件，但北越代表對此一原則性的大問題，是不願正式承認的，雖則阮春水對此問題避不作答，顧而言他，但在指責美國「侵略」一節，後期會談中，似已較為緩和。

### 三 擴大談判範圍與東寮中立問題

位於寮越邊境之胡志明小徑，為人所共知之北越滲透主要路線。一九五三年四月，北越共黨大舉南侵寮國，寮南阿督坡與南越交界地區，為主要之被侵地區，雖則寮共叛亂活動，係受中共匪幫所一手指揮策劃，但因為地理上與戰術上的關係，仍必須透過北越實施對寮侵略，並進一步向泰、緬等地滲透。而在維繫與南越之交通線，以及建立軍事上之庇護所，北越仍有決定性之作用。目前寮共部隊約有三萬人，而北越在寮國境內之部隊即超過四萬人。至於柬埔寨方面，因為在地理上與南越首都西貢非常接近，越共「南解放總部」即設於西寧與柬埔寨邊境之C戰區，同時，自柬邊進入南越，有三條交通道路，對越共進攻退守均甚有利。一九五四年七月所簽訂之日內瓦協定中，曾明白規定，寮柬兩國應為中立國家，因此，北越在寮柬邊境建立十九處庇護所，以及利用胡志明小徑南滲，均嚴重地違反協定的精神。美方代表哈里曼在巴黎會談開始時首日發言，即表示北越應尊重日內瓦協定精神，維護寮國領土之完整，與柬國之中立，哈氏指出：「至於寮國情勢，其惡化責任顯然落在北越肩頭。北越未能遵守他們在一九六二年協定下的義務，這似是很顯然的，他們從來沒有打算如此做法。」又說「蘇俄及美國軍事人員，都曾向國際監察委員會報到，按規定撤離，但北越軍隊祇有少數曾這樣做。其餘的都公然、罪惡昭彰的，非法留在寮國，侵犯此一小中立鄰邦的和平及領土完整」。至於柬國問題，美方代表亦表示「我們建議，所有外國的軍隊，應該完全尊重柬埔寨領土主權的完整，讓我們聯合請求國際監察委員會，在這一點上加強他們的效能」。寮國總理溥瑪，特於七月廿七日在法國散發一百十一頁的白皮書，指控北越違反日內瓦協定，溥瑪說「拆散我們的國家，毀滅我們的經濟，而且已使寮國的社會發展延緩了二十年」，小冊子中附印有活着的和被打死的北越士兵、武器和文件的照片，以及北越在寮國活

動和努力的文件紀錄。美方代表在這一問題上，佔有政治上之優勢，當然，另一目的，在希望藉柬寮問題，擴大和談基礎，至少日內瓦協定原來有關之英俄兩國，以及當事國寮東政府，均將為和談之出席人員，俾能打開僵局，不過，北越代表對這一侵略事實，是不會作答的，亦無法作答的。

### 四 非軍事區緩衝地帶之保持問題

日內瓦協定停戰部份第一章第一條規定，南北越交界區設置軍事境界線與非武裝地帶，十七度線南北五公里地區以內為非武裝地帶，北越軍隊及當時之法國聯軍均不得進入上述地區。一九六七年春季，北越利用非軍事區南滲，同年五月八日，南越第一戰區廣智省發生激戰。同月十八日，美越聯軍進入非軍事區，掃蕩越共，實際上非武裝地帶已不存在，此項破壞責任，應由北越負責。越南總統阮文紹，當時以越南國家指導委員會主席名義，在一九六七年四月七日發表聲明，指責北越越境事件，嚴重地違反日內瓦協定，如果繼續侵犯，則南越政府基於自衛的立場，有權利轟炸河內，及派遣地面軍隊進攻北越。

巴黎會談開始，美方代表一再要求北越應撤除非軍事區之軍隊，建議美國與北越雙方應使用非軍事區恢復「其適當的和原來的狀態」。北越代表阮春水對此問題，則與美方停炸北越問題共同採取橫蠻態度，要求美國應即停止對非軍事區以北地區之砲擊，並堅決拒絕，不得以非軍事區一案作為停炸北越之條件。

### 五 會談形式之公開與秘密問題

提起祕密談判，一般人都認為這是美國對亞洲共黨的一種交易措施。例如對北韓方面，美國有板門店之談判場所，繼續不斷的進行祕密會商，包括普布魯號問題之商討在內。在應付毛匪方面，則有華沙之大使級會談。有關討論之內容，除美國國務院外，罕有所知，即使是會談有關之國家，亦在保密之列。此次巴黎會談，又增加了美國在越戰上之談判場所，亦不會放棄祕密商談的措施的。這種外交趨勢，與其說是美國別有居心，不如說是美國若干年來外交方式為妥。

當巴黎會談進入第四次商討後，雙方對基本問題，不但毫無進展，且有陷於決裂之可能。美方代表哈里曼為圖挽救和談之破裂，乃於五月廿七日接受美國廣播公司記者訪問時談稱：「北越將來可能會瞭解，巴黎初步和談應在比較保密的情況下進行，而不應以公開的方式舉行」。這項祕密會談的建議，至第八次會談時，北越代表阮春水，曾經表示「正在考慮美國代表哈里曼大使所提『雙方減少宣傳活動』的建議，因為他們發現其中有令人鼓勵之處」。根據哈氏建議，為停止公開發表正式聲明的做法，雙方發言人僅在祕密會談之後，對談判內容作「一般性的說明」。儘管會談雙方對祕密會談方式，並無具體的聲明，但實際上，自第六次會議以後，即已趨向於祕密會談。

不過其方式是利用會議中間休息飲茶時間，作為交換許多實質問題的機會。五月廿一日第六次會談，雙方代表休息飲用咖啡，將原定時間十五分鐘，延長至四十分鐘，席間曾經聊及美國與北越教育制度之比較，以及北越派遣軍訓訓練計劃等，並閒聊巴黎香烟之優美等。雖則，北越代表阮春水聲明，閒聊與會談是兩回事，但美方認為此種「非正式會談」，實為討論實質問題之前奏。

六月三日，北越增派高級顧問黎德壽抵法，參加會談，同月二十日第九次會談，雙方利用休息時間，繼續作非正式之商討。美方代表哈里曼大使與副代表范錫參加，北越黎德壽顧問與阮春水代表參加，會後哈里曼在卅一日返美，黎德壽六月廿九日亦經莫斯科、北平，返回北越。至七月初，雙方再次返巴黎，足見此項利用休息時間秘密交換實質問題意見，確有部分成效。其間北越釋放美國飛行員三名，美方亦交出預備釋回之十四名被扣北越水兵名單，不能不說是此項秘密閒聊的結果。

## 六 越戰態勢之升高與降低問題

北越要求美國停炸，為巴黎會談之主要問題，美國代表在討論北越應採取「互惠行動」之各項條件中，曾提出北越應以相對地降低越戰，作為先決的條件。換句話說，美國停炸北越，基本上乃一種降低越戰的措施，則北越亦應有相對的「互惠」行動，而此項要求，始終未被北越所接受，因此，越戰之升高與降低，乃成為雙方討論的實質問題之一。不過，此項實質問題，並不能作為解決越戰的基本條件，原因是北越談和的策略是「談談打打，邊打

邊談」，戰場上升高，並不表示和談行將決裂（因為北越是確實想繼續和談的）；相反的，戰場上降低，亦不能表示對和談確有誠意，這點原則，無論如何是應該認識清楚的。

記得北越同意美國在巴黎舉行會談時，即曾發動對西貢及中南部百餘城鎮猛烈的砲擊，與滲入西貢市區進行巷戰，使南越政府損失很重。至六月十一日，越共又調集俄製火箭，向首都市區及若干主要政府建築物，濫施轟擊，以後復又揚言將以每天一百發火箭，進行騷擾，至上月底，展開三次攻勢之謠言，甚囂塵上。凡此種種，均說明北越並沒有因戰爭的升高，而停止巴黎會談之趨勢。

同時，令人驚奇的是：當哈里曼大使在第八次會談中，向北越提出嚴重警告，如果越共繼續施放火箭轟擊西貢的話，美國可能採取報復性之行動以後，至六月下旬，越共對戰爭方面，採取了一連串之降低措施。如六月廿三日以後，突然停止對西貢之砲擊，將原來包圍西貢的五師兵力，降低突擊性之軍事行動，原自越中地區調來之兩團兵力，返回中越防區，主動釋放美國三名飛行員，作為和談之友好態度。並且在第十四次會談中，北越代表主動修正原來提出之四點和談基礎中之第三項，即不再堅持「南越內政應依照南部民族解放陣線之計劃綱領」，作為解決基準，換言之，已承認目前的南越政府之合法地位，並不如以前所指出的「傀儡政權」的說法。以上這一連串的降低措施，對美國朝野人士可能含有若干幻覺的引誘，配合共黨國家之宣傳，美國國內競選之政潮，相互呼應，然在實際的會談場合中，對停炸北越等要求，始終未有變更，充分的說明上述第二項原則，即越戰之降低，並不能表示北越對和談有絲毫之誠意，這是非常重要的。

當然，在這段時間，美方亦有若干值得懷疑的措施，如六月廿七日，美軍撤出越寮邊境重要據點——溪生，使胡志明小徑洞開。六月廿三日，美國副總統韓福瑞對「紐約時報」記者表示，贊成越戰應立即停火，以獲得一個肯定的環境，而使巴黎會談能獲得成功。（含義中似乎贊成停炸北越）直至七月十九日美越兩國元首，在檀島舉行會談後，此項姑息氣氛，方告逐漸減弱。檀島會議，一般人推測可能美國會向南越政府使用壓力，以求答應北越方面的若干要求，如組織聯合政府容共等。然而，出乎意外的檀島會談不僅很順利的結束，較預定會議時間提早半天，並在雙方發表的公報中，明確聲明

：「美越兩國仍將盡力阻遏北越之南侵」，會談中始終未曾涉及聯合政府問題。八月十日，詹森總統接見尼克森時，繼續表示美國並未改變「在共黨採取互惠行動的情形下，決不停炸」之原則，詹森總統的這項堅決的表示，是令人滿意的。

## 七 越戰和談與越戰戰略

戰爭的目的，本來是求取徹底的勝利，二次大戰以後，戰爭的任務，已經並不是過去那樣的單純。早年的戰爭，是爲了攻城掠地，擴張權力，所謂「拓地千里」、「威震四海」，而現在的戰爭，則爲了政治思想之不同，民主制度與集權制度之互相爭鬥。用這種眼光來看越戰，就可以得出一個結論是「政治重於軍事」，當然軍事上之求勝，固爲先決的條件，但是假如沒有政治上之號召，同樣的對戰爭的禍源，無法消除，所以我們對反攻大陸的問題，是採取先以政治反攻爲主，原因即在乎此。

越共的南侵，雖然要依靠其武裝的「人民戰爭」，但基本上還是一個政治問題，因而，運用巴黎會談來解決越戰，這是一條途徑。不過，要求得會議桌上的成功，還是需要越戰戰場上能够站穩住腳，並且使得民主政治的南越政府，能有足够的力量來解決其自己的問題，否則一旦謀和，不論組織聯合政府亦好，進行全越選舉亦好，衡量目前南越情勢，以無組織的全民政體，對抗有組織之集權政黨，祇有失敗，而難成功。因而，我們又可以得出一個結論，越戰和談成功得愈早，對越南政局愈不利，相反的，越戰逐漸萎縮，延以時日，則對越南政府尚較有利。

自從今春越共發動春節攻勢以後，美方在對越政策上似已較前進步，在軍事上已比較注重於靈活機動，如對溪生據點之撤守，轉而加強重點防務，乃是一大進步。並已逐漸加強越南政府之權力，若干地區已將重要防務，交由越軍負責，在中部大叻成立聯合指揮部，統合作戰。越軍之裝備武器，亦較過去健全，根據阮文紹政府之動員計劃，說明刻已有八十萬越南軍隊，及二十萬民間武裝，這些力量，如果好好運用，相信是可以阻遏越共的發展的。

在政治上，對於阮文紹政府之權力，亦有加強，並由素負聲望之陳文香組閣，積極實施 R D 計劃，展開農村復興與發展，從基本上打擊越共之生存，這些措施，是正確的，不過，必須假以時日，方能收效果。

根據巴黎會談所暴露的北越企圖，是在求得減輕美國對北越之威脅，包括轟炸北越在內。這一明顯的意圖，可以作爲美國因應越戰之張本；換句話說，美國的「以炸迫和」，是有相當成效的，祇有繼續堅持這一原則，決不退讓，才能達到政治上與軍事上之制勝目的。同時，對共黨談和，沒有其他辦法，祇有拿出力量來，堅持到底，方能獲勝，假如稍有退讓，則越共將得寸進尺，立刻自動降爲被動，爲其所乘。至於越共騷擾南越各地情況，亦屬相同，當哈里曼大使發表嚴重警告時，若干跡象顯示越共有退縮之勢。根據這些情況，我們又可得出一個結論：對共黨談和，祇有堅持原則，決不退讓，方有希望，否則，一步落後，步步失敗。好在美國詹森總統，在內外壓迫下，仍能不計個人名位，堅持到底，這是值得讚揚的。

時間，對戰爭亦是一種有力的因素，共黨在戰術上善於利用兩個戰役之間隙，作爲整補與休息，準備發動再次的攻勢，假如和談配合進行，則必以和談與軍事，相互牽制進行；相反的，民主國家的士氣，往往會受和談之影響而趨低落。越戰情況，亦屬如此。因而，我們又可得出一個結論：當越共利用和談加以整補的時候，正是美越聯軍積極出擊的好機會，一定要運用優勢兵力，迫使越共無整補與休憩的機會，才能制勝。因爲「人民戰爭」在實質上是「游擊戰」，最困難的是轉變的「運動戰」，目前南越情況，越共採取「運動戰」之可能性較少（在美軍的強大壓力下），故「游擊戰」仍爲主要方式。而「游擊戰」最易勝者，乃不斷加諸於身的強力的「圍堵」，一旦無法擺脫這種「堵截」、「圍剿」，勢必形成全盤被動，無法堅持原地作戰，則距其失敗當不在遠，這是很重要的。綜觀越共騷亂，迄今仍不出其幾個比較大的根據地區，如「南解」總部 C 戰區（對西貢首都地區之出擊），南部之「塔梅地區」（對第四戰區的出擊），中部高原地區（對沿海各地城鎮之出擊），非軍事區與寮邊地區（對第一戰區之出擊），祇要美越聯軍能對上述各主要根據地，再作堵擊，使之無法整補，當可獲取戰略上之積極勝利。

以上各項，是分析巴黎會談各項實質問題中所感到的越戰的戰略上應採的方向，檢討美越兩國當前各種措施，似均根據這些原則在力求改進，這是比較妥善的趨勢。當然，這些措施的成敗，亦可以影響到巴黎和談之能否成功，是一種互爲因果的關係，吾人當拭目以觀之。